

市立博物館遺失館產遭監院糾正

○市立○博物館因爆發大量館產遺失案，監察院 112 年 8 月 15 日通過糾正案促請改善。監察院調查報告指出，○博物館在 111 年 6 月間搬遷行政辦公室時，遺失 3 人型大沙發共 3 座，木製櫥櫃、電視櫃、冰箱等多項財物，卻在未釐清相關權責情況下驗收通過，撥付全額款項給承包公司，物品遺失 11 個月後，直至今年 5 月 25 日才向警方報案，未善盡職責，及未確實依法行政的怠失，情節明確。

此外，監委也說，○博物館年未落實財產交接點交，辦理耗損財產除帳作業，且違反財產保管人員宜選任編制人員原則，除屬「館藏品」性質不宜者外，絕大多數都責成臨時人員擔任保管人，導致多年來累積財物遺失達數百件，違失情節明確。

○市文化局對此回應，將虛心檢討，並持續督導該館改善。文化局也說，自○博物館發現財物遺失，除介入調查外，也組成專案小組全面檢查、提供行政協助。此外，專案小組將逐一檢視該館各項行政制度，並輔導改善，文化局仍將持續不定期抽查，協助該館提升行政效能及完善制度。

同時針對行政人員違失部分，文化局除遺失物品由○博物館依規定由保管人賠損外，秉持毋枉毋縱原則，就違失部分人員懲處，避免事件再次發生。

(資料來源：聯合新聞網 112 年 8 月 15 日報導)

發掘潛在危機因素；改進安全防護缺失

廉政檢舉專線 0800-286-586

法務部矯正署雲林監獄政風室關心您